附件

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**衡山县花鼓戏剧团**

（此页为封面）

**一、部门、单位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单位主要职责**

创作生产多姿多彩的剧（节）目,丰富群众文化生活、陶冶观众情操、宣传国家文化方针政策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；参加全县社区、广场、企业、校园、乡村等各种文化下乡演出活动；传统花鼓灯艺术整理与保护艺术作品；普及戏曲艺术及推广艺术创作表演人才培养，传承戏曲文化；衡山剧院承接县委、县政府各种重要会议接待，承接各外团院校的各类演出工作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**

衡山县花鼓戏剧团为正股级公益类事业单位，差额拨款事业编制15名，设团长1名，副团长2名。现有在职在岗在编职工14人，离退休29人，临聘人员7人。

二、预算支出及绩效情况

（一）部门预决算情况

**1.部门预算情况**

衡山县花鼓戏剧团部门2023年收入预算204.5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04.51万元，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。全年支出预算总计204.51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100.51万元（工资福利支出94.51万元、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万元）、项目支出104万元。

**2.部门决算情况（含年中预算追加情况）**

2023年决算总收入322.23万元，较预算增加117.72万元，总支出322.23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215.62万元，占总支出的67%；项目支出106.61万元，占总支出的33%。差异产生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项目预算。

**3.“三公”经费执行情况**

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0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万元。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0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万元。

**4.政府采购执行情况**

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114万元，其中：货物60万元，工程30万元，服务24万元。

**5.资产管理情况**

2023年年末资产总额174.89万元，负债总额0万元，净资产174.89万元。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固定资产账面原值170.68万元，在用资产170.68万元，资产使用率100%。

**（二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**

**1.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**

我团积极履职，强化管理，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。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，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梳理内部管理流程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。

**2.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（仅对50万元以上的项目资金进行分项说明）**

**无**

1. 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1、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。

2、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。加强单位财务管理，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，规范单位财务行为。在费用报账支付时，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、列报支付、财务核算，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。

3、完善资产管理，抓好“三公”经费控制。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，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、资产出租出借和收入管理制度、资产采购制度、使用管理制度、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、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，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。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的规模和比例，把关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的审核、审批，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；进一步细化“三公”经费的管理，合理压缩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4、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，特别是针对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等学习培训，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，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**无**